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可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可能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於美國出售證券的任何部分，亦非有關出售證券的要約或邀請。證券並無且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且未有登記或並無獲登記豁免的情況下，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方式作出，有關招股章程可向本公司索取，並將載有關於本公司及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在美國登記發售的任何部分。



SHIMA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世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3)

完成配售現有股份及  
以先舊後新方式認購新股份  
及  
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i)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1年10月20日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公告(「**配售及認購公告**」)及(ii)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1年10月20日有關債券發行的公告(與配售及認購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各自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 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10月22日完成。合共115,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5.18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承購配售股份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由於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認購事項已於2021年11月2日完成，而本公司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15.18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115,000,000股認購股份(相等於賣方根據配售事項實際出售的配售股份數目)。認購股份佔於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64%(不計及因轉換任何債券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費用及開支)約為1,735百萬港元。

## 完成債券發行

董事會欣然宣佈，債券認購協議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債券認購協議已於2021年11月2日完成，且本金額3,110百萬港元的債券已發行予債券持有人。

債券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費用及開支)約為3,085百萬港元。新交所已原則上批准債券於新交所上市及報價。新交所對本公告所作出陳述、所表達意見或所載列報告的正確性概不承擔責任。新交所授出原則上批准、准許債券納入新交所正式清單及債券於新交所上市及報價，不得視為債券發行、發行人、本公司、發行人或本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債券或轉換股份的利好指標。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於(i)緊接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前；(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而於認購事項完成前；(iii)緊隨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而於債券發行完成前)；及(iv)緊隨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並假設債券按初始轉換價每股18.22港元獲悉數轉換為股份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於配售事項完成 及認購事項完成前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 而於認購事項完成前		於配售事項 及認購事項完成後 (而於債券發行完成前)		假設債券按初始轉換價 每股18.22港元獲悉數轉換 為股份(可予調整)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許先生(附註1)	1,600,142,501	67.69	1,485,142,501	62.82	1,600,142,501	64.55	1,600,142,501	60.39
其他股東	763,830,499	32.31	763,830,499	32.31	763,830,499	30.81	763,830,499	28.83
承配人	-	-	115,000,000	4.86	115,000,000	4.64	115,000,000	4.34
債券持有人	-	-	-	-	-	-	170,691,547	6.44
已發行股份總數(附註3)	<u>2,363,973,000</u>	<u>100.00%</u>	<u>2,363,973,000</u>	<u>100.00%</u>	<u>2,478,973,000</u>	<u>100.00</u>	<u>2,649,664,547</u>	<u>100.00</u>

附註：

- 該等權益包括(i) 10,856,342股股份，由許先生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世盈財經有限公司直接持有；(ii) 31,934,159股股份，由許先生直接全資擁有的公司Gemfair Investments Limited直接持有；(iii) 1,550,486,179股股份，由賣方(由世茂控股直接全資擁有)持有；及(iv) 6,865,821股股份，由賣方根據世茂控股於2021年5月3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受託人持有。
- 股權架構中包含的百分比數字已進行約整。
- 本公司於2021年9月16日購回500,000股股份(「購回股份」)，但該等購回股份尚未註銷。購回股份將會適時註銷，而已發行股本將會因應作調整。

## 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本公司認購事項及債券發行所得款項擬定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分比	概約 百萬港元	預計使用時間
潛在併購	80%	3,856	於2021年12月至 2022年第一季度末
業務擴展	10%	482	2022年
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482	2022年及其後
認購事項及債券發行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b>100%</b>	<b>4,820</b>	

因應當前物業管理服務行業的收購浪潮，本公司已識別若干重大併購機會，預計將於2021年第四季度進行。該等機會可能使本公司加快使用未動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其屬於招股章程所載透過收購或投資其他物業管理公司或與其合作以進行業務擴展的類別。

預計認購事項及債券發行不會對本公司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應用(包括將所得款項用於及分配至招股章程所述類別)造成任何重大變動。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債券認購協議」	指	發行人、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就債券發行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10月19日的協議；
「本公司」	指	世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73)；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配售及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世茂控股、配售代理與賣方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10月19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內容有關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及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20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本公司的香港公開發售(定義見該文件)。

代表董事會  
世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世壇

香港，2021年1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許世壇先生(主席)、葉明杰先生(總裁)、曹士揚先生及蔡文為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湯沸女士及孫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顧雲昌先生及周心怡女士。